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18 年，在国内经济平稳有序的背景下，实体经济的发展和壮大已成为国民经济稳定发展的重要力量。2018 年公司坚持低压电器主业，坚持自主创新和科技进步，通过不断推动产品的研发和技术提升，在数据中心、轨道交通、新能源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等细分市场的进一步拓展，驱动公司的良性发展。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4,736.43 万元，同比上升 5.72%；实现营业利润 8,103.12 万元，同比上升 4.70%；实现利润总额 8,472.76 万元，同比上升 6.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14.42 万元，同比上升 5.08%；公司业绩同比有着较为稳定的增长。

2018 年，公司加大了在产品研发、营销体系和网络的投入，提升了供应链体系运作效率和品质管控的力度，在技术创新、经营管理和效率改善等方面始终保持良好的状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始终专注于我国低压电器行业的中高端市场，掌握着多项低压电器核心专利技术，为公司在低压配电系统不断深耕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在行业内形成了独特的、较难替代的优势。公司的主要产品万能式断路器、塑料外壳式断路器、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

成功入围多家大型客户的目标选型，保持了在地产、工业、通讯、基础设施、电力、轨道交通等重点目标行业份额的稳定增长。公司作为低压配电产品的提供商，充分发挥公司自身具有的全线产品的技术优势，满足对低压配电系统安全性、

稳定性等要求较高的行业中高端市场客户需求。

2018年，公司保持并增设在全国范围内的办事处，销售范围覆盖全国大部分省份。公司采用“区域+行业”的销售组织架构，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对中高端低压电器客户的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通过遍布国内各行政区域的办事处和行业导向型的销售组织架构，满足了下游行业内的优质终端用户对低压电器产品技术性能及质量稳定性的较高要求，也达到了预期的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24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51项，实用新型专利65项，外观设计专利8项。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8年度，董事会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年2月12日	1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聘任朱云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3月8日	1	《关于制定和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和实施〈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4	《关于适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等事项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年4月19日	1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	《关于聘任韩海凤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6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 年 5 月 17 日	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16 日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明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品牌营销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 年 9 月 18 日	1	《关于注销子公司上海泰永电气有限公司和青岛泰永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8 年 9 月 25 日	1	1、《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提名黄正乾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提名吴月平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提名徐成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提名盛理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提名贺贵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
			2、《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提名李炳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提名熊楚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提名王千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年10月23日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 《关于〈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同时，按照年初制定的审计计划，在公司经营活动的参与由事后审计逐步转变为事前预测、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并逐步健全和优化公司管理规章制度。审计委员会在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下，严格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并认真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 2018 年内审工作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提供了有效的监督和指导。在 2018 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会同外部审计机构、公司内审部和财务部共同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重点审计范围，并持续关注审计进程的推进，确保审计的独

立性和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8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战略委员会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积极推动公司重大决策的实施。

4、提名委员会

2018年，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对董事、高管的任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独立董事熊楚熊先生、李炳华先生、王千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

董事述职报告》。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之日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 2019 年经营计划

公司继续实施健康、快速、可持续的中长期发展战略。以低压电器主业为核心，充分利用政策指引及市场契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拓展公司产品市场份额，以此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变革，强化一体化运作，加强合规和风险管控，提高内部管理效率和水平，增强技术研发能力，提高低压配电电器的生产能力，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品牌知名度，打造完整的、具有竞争优势领域，持续提升企业竞争力和影响力，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夯实高速发展基础。

1、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为保持可持续的竞争能力和竞争优势，2019 年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继续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进一步完善各品类产品线的宽度和深度。通过对产品差异化需求的响应，开发行业专用型产品，满足客户一站式、定制化需要，更好满足服务下游行业及客户的特殊需求；同时通过继续开发高端低压配电产品，拓展产品线的深度，对标国际领先水平的产品，开发具有较高技术水平的智能配电产品，并进行前瞻性布局。以市场需求带动技术投入，积累研发经验，力争有突破性成果。

2、积极推进营销体系建设，加大品牌建设和推广力度

在 2019 年公司将以“TYT”为主品牌，坚持低压电器行业的中高端品牌定位，力争将“TYT”品牌打造成国内低压电器的领导品牌。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在应

用领域的知名度。2019 年公司将通过参加全国学术性专业会议、主办区域技术交流会、战略设计院合作、标杆项目推广等方式宣传公司品牌,提升品牌知名度,塑造优质品牌形象。

3、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在 2019 年里,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运作的效率,积极参与公司治理的同时,协调好股东之间的利益,保护好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为董事会职责的履行提供帮助和支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4、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5、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上述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